**关于《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财政支持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的说明**

**一、起草背景**

近年来，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我市出台了一系列促进经济转型发展的财政支持政策，这些政策在促进工业结构调整、培育新兴产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引导作用。2021年，在淮府〔2020〕40号文基础上，市政府依据产业发展趋势，综合考虑财政承受能力，调整出台了《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财政支持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淮府〔2021〕54号）。《意见》根据省、市出台的涉及产业发展的财政资金支持政策拟定,主要依据为：《中共淮南市委 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淮发〔2018〕52号）、《中共淮南市委 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淮发〔2021〕1号）、《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淮南市支持“三重一创”建设若干政策的通知》（淮府〔2017〕73号）、《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制造强市建设若干政策（修订稿）的通知》（淮府〔2018〕9号）、《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意见》（淮府〔2020〕22号）等文件及相关规定。

**二、制定意义的必要性**

为进一步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避免资金分配分散、撒胡椒面现象，规范支持产业政策兑现。综合考虑统筹防疫和经济发展给中小企业生产经营造成的困难，为帮助企业共渡发展难关，有效保障我市经济平稳运行，制定出台了《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财政支持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淮府〔2021〕54号）。《意见》按照“保障重点、政策引导、发挥绩效”的原则，优化财政资金审批机制，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坚定企业发展信心，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更好支持我市产业转型发展。

**三、主要内容**

《意见》分六个方面内容，分别是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支持服务业发展政策、支持科技创新发展政策、支持现代农业发展政策、支持文化旅游业发展政策、政策兑现和绩效管理。